



樂道中學

LOCK TAO SECONDARY SCHOOL

函件編號：017/14-15

敬啟者：

燒烤樂敘在黃昏

本校向以倡導全人均衡教育，除重視知識技能傳授外，並積極推行課外活動，鼓勵學生善用餘暇，參與良好群體活動，從而加強師生了解、建立良好關係，以冀能施行個別輔導，顯著效益。故特舉辦活動如下：

活動名稱	<u>燒烤樂敘在黃昏</u>	帶隊老師	劉慧儀副校長、王惠娟老師 趙允祈老師、翁兆進教師
日期	2014年9月26日(星期五)	交通工具	旅遊車(由校方提供)，回程自費
地點	浸信會神學院	所需費用	港幣40元(已有學校津貼)
集合時間	4:45 p.m.	集合地點	學校小禮堂
解散時間	8:30 p.m.	解散地點	馬鐵烏溪沙站

備註：自備交通費

專此奉達，祈為錦注，並請賜覆回條是幸。

此 致

貴家長

樂道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

✂.....

函件編號：017/14-15

敬覆者：

燒烤樂敘在黃昏

本人 同意 敝子弟 _____(_____ 班)參加 貴校學生團契職員會活動，並知悉有關活動詳情。

此覆

樂道中學校長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(住宅)

_____ (辦公室)

二零一四年 月 日